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657　证券简称:中科金财　公告编号:2014-006

2014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科金财	股票代码	00265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贺岩	李燕	
电话	010-62309608	010-62309608	
传真	010-62309595	010-62309595	
电子信箱	zkjc@sinodata.net.cn	zkjc@sinodata.net.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4年	201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098,367,226.38	1,022,822,674.03	1,022,822,674.03	7.39%	521,676,656.99	521,676,656.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7,702,908.86	56,021,607.58	56,021,607.58	38.70%	63,372,945.76	63,372,945.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3,533,371.77	45,606,907.25	45,606,907.25	39.31%	61,090,241.70	61,090,241.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42,420,412.30	149,966,809.23	149,966,809.23	61.65%	-9,874,664.84	-9,874,664.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1	0.45	0.45	35.56%	0.50	0.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1	0.45	0.45	35.56%	0.50	0.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75%	8.56%	8.56%	1.19%	11.06%	11.06%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2,337,012,951.71	1,368,366,255.97	1,411,332,945.45	65.59%	1,018,573,636.31	1,046,060,133.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01,107,899.39	704,174,127.30	704,174,127.30	113.17%	658,621,558.18	658,621,558.18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33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410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沈飒	境内自然人	18.01%	28,546,459	28,546,459	质押	27,600,000
陈绪华	境内自然人	11.29%	17,896,438	17,896,438	质押	17,784,000
蔡迎	境内自然人	9.66%	15,316,273	15,316,273	质押	12,600,000
刘开同	境内自然人	8.30%	13,150,245	13,150,245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2%	4,153,357			
天津滨河数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7%	3,921,833	3,921,833		
中国工商银行-融通动力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1%	3,507,246			
杨承宏	境内自然人	1.99%	3,154,830	3,154,830		
中国工商银行-嘉实策略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1%	3,033,29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移动互联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1%	2,709,58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沈飒、陈绪华、蔡迎为公司一致行动人,天津滨河数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是第四大股东刘开同控制的企业,杨承宏为公司第二大股东陈绪华之子。除上述关系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未来数年内,银行业面临着互联网金融、民营银行牌照放开以及存款利率市场化等因素冲击,降低运营成本,有效控制风险,提高经营效益的需求将日益凸显。当前移动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信息技术都有了突破性的进展,国内互联网金融业务将进入快速发展阶段。

互联网金融的发展,离不开我国金融创新改革的重要内容,即资产证券化和利率市场化的强力推动,这一发展趋势除了有我国巨大的基础存量和断增资产作为支撑外,也得到政府和相关政策的大力支持。2013年7月2日,国务院印发《关于金融支持经济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的指导意见》,要求逐步推进信贷资产证券化常规化发展。2013年8月28日国务院召开常务会议,明确提出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进一步扩大信贷资产证券化的试点。2014年11月19日,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在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时指出:坚须坚持改革创新,完善差异化信贷政策,健全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进一步有针对性地缓解融资成本高问题",其中包括运用信贷资产证券化等方式盘活资金存量,简化小微、"三农"金融债等发行程序。2014年11月20日,中国银监会下达了信贷资产证券化执行备案制的文件:11月21日,中国证监会发布变更资产证券化行政审批制为备案制的文件,沪深交易所也先后下发文件对备案制资产证券化业务的法律适用和监管规则作出详细安排;2014年12月3日,银监会副主席阎庆民表示,将从多方面推进信贷资产证券化,包括鼓励资产证券化产品在证券交易所发行、不断扩大发起机构与投资者范围、并推进基础资产类型多元化发展等;2014年12月15日,基金业协会出台了《证券化业务基础资产负面清单指引》(征求意见稿)、《资产证券化基础资产负面清单》、《资产证券化业务风险控制指引》(征求意见稿)等系列文件,对资产证券化基础资产选择、风险控制等方面进行了详细规定,这标志着资产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基金子公司开展资产证券化业务将进入常态化过程。银监会近日印发《关于信贷资产证券化备案登记工作流程的通知》,信贷资产证券化由审批制改为备案制,银行发行信贷资产支持证券以实现盘活存量的需求将被全部释放,未来发行量有望大幅增长。一系列政策指引和市场发展显示,中国即将进入资产证券化发展的加速期,并且推进以资产证券化为核心的互联网金融业务的时机和条件已经成熟。

与此同时,随着2013年7月20日我国金融机构贷款利率的全面放开以及上海自贸区中无管制利率的确立,我国的利率市场化改革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李克强总理在2014年政府工作报告也中指出,今年金融工作的重点是建立存款保险制度,央行行长周小川也表示,利率市场化将在两年内实现。利率市场化改革是一国金融业发展到一定程度的客观需要和必然结果,随着我国利率市场化进程的推进和深入,我国商业银行将面临利率市场化带来的严重冲击和巨大挑战。与大型国有银行相比,中小银行存在资产规模小、网点少、品牌竞争力弱、中间业务发展相对落后、资产管理及产品设计能力差以及运营效率低下,过于依赖利差收入等问题。实施利率市场化后,中小银行明显处于弱势群体地位,受到的冲击非常大,这不仅表现在净利差的收窄、利润倒挂,更表现于来自大型银行、金控集团及互联网金融企业的竞争和挤压,生存能力将面临巨大的挑战。利率市场化后,伴随着优质企业议价能力的提高,传统信贷业务方面同业竞争将更为残酷。目前很多中小银行已经意识到资产证券化业务的重要性,为应对利率市场化的挑战,金融市场、同业、供应链融资、产业链融资、直销银行等业务受到高度重视,但目前国内大多数中小商业银行一方面缺乏资产证券化及互联网金融的经验和技术积累,另一方面也缺少人才储备,由此也相应形成了一个巨大的市场需求。公司致力于帮助中小银行在传统业务面临挑战的情况下,在保持原有业务的基础上,大力发展互联网银行及资产证券化业务。

2015年,公司将重点聚焦智能银行、互联网金融综合服务业务发展,立足于满足国内百姓增长的资产证券化需求,以大资产管理为方向,帮助广大中小商业银行进行互联网金融转型。2015年公司将深入推进以金融资产交易、云银行、资产管理、资产证券化、征信、金融大数据、供应链融资等为代表的互联网金融创新业务,建立以技术、服务创新为核心的企业文化,以客户为本不断推进产品研发和产业链覆盖速度,通过建立多层级合伙人制度等方式加大人才培养和引进力度,努力形成以互联网金融平台为核心的业务生态圈,积极利用收购兼并等手段进行资源整合,拓宽产业链,实现公司业务快速健康发展,努力为全体投资者创造更多的回报。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4年颁布或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等一系列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已按相关要求执行上述准则,对财务报表列报进行追溯调整。

为了适应公司实际业务发展,公司对会计估计进行适当的修订,将房屋建筑物的折旧年限由原来的30年调整为20—50年,公司2014年11月30日前无房屋建筑物,此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历史财务报表无影响。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天津滨河创新科技有限公司是公司向刘开同等发行股份购买的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5,008.37万元,公司持股比例为100.00%,滨河创新于2014年11月28日完成了股权变更登记,2014年12月1日公司将滨河创新纳入合并范围。

2、北京中科金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由公司2014年8月1日投资设立,该公司注册资本100.00万元,公司投资100.00万元,持股比例100%,自2014年8月1日起公司将中科投资纳入合并范围。

3、北京中科金财电子产品有限公司由公司与北京恒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共同组建成立,该公司注册资本4,000万元,公司投资2,040.00万元,持股比例51%,2014年4月23日,公司出售中科电子2%股权,剩余投资1,960.00万元,持股比例为49%,自2014年5月1日起,不再将中科电子纳入合并范围。中科电子2013年营业收入8797.67万元,净利润85.87万元,2014年营业收入29917.42万元,净利润455.26万元。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对2015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5年1-3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净利润为正,同比上升50%以上

净利润为正,同比上升50%以上

2015年1-3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420.00%	至	470.00%
2015年1-3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区间(万元)	1,733.41	至	1,939.77
2014年1-3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12.72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2014年11月28日,公司完成了对滨河创新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滨河创新于2014年12月1日起并入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滨河创新2014年1季度实现净利润12,264,038.03元,根据公司业务进展状况、市场拓展情况、公司业务季节性特点及合并范围扩大等因素综合判断,预计2015年1季度公司可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增长幅度在420%—470%。		

证券代码:002657　证券简称:中科金财　编号:2015-004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5年2月15日在公司天枢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5年2月5日以电话、邮件方式通知各董事。会议由董事长朱烨东主持,出席会议应到董事7名,出席董事7名,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14年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14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1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独立董事的述职报告详见2015年2月17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 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2015年2月17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的议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详见2015年2月17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5.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14年度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5]第210092号),公司2014年度主要经营指标情况如下:营业收入为1,098,367,226.38元,比上年增长7.39%;利润总额为84,581,082.80元,比上年31.97%;净利润为78,875,397.31元,比上年增长40.54%;资产总额为2,337,012,951.71元,比上年增长65.59%;归属于上市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1,501,107,899.39元,比上年增长113.17%。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 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5]第210092号),公司2014年度实现净利润78,875,397.31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68,674,118.60元,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计提10%的法定公积金6,867,411.86元,加上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252,446,831.37元,扣除本年度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减少的7,328,741.07元,当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06,924,797.04元,当年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7,702,908.86元。母公司2014年12月31日资本公积为997,591,931.83元。

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201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58,489,55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0元(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转增158,489,551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316,979,102股。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详见2015年2月17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 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在201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实施完成后增加注册资本至316,979,102元,并对《公司章程》相应内容进行修改,具体修改内容详见附件《公司章程》修改对照表。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相关事宜,变更的具体内容最终以工商局核定内容为准。

修订后的《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详见2015年2月17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8. 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15年度信贷计划的议案》。

为高效合理利用银行的信贷服务,构建公司运营资金保证体系,会议同意公司2015年度向各商业银行申请短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商业票据贴现、保函等业务,在2014年度股东大会通过日至201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期间,该等业务发生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同时为适应公司业务需要,在此期间公司出具的保函的保证期间最长不超过5年。

公司经营管理层将根据实际经营的需要,在上述总额度内有计划地开展与各商业银行之间的综合信贷业务。授权董事长朱烨东先生代表公司与银行机构签署上述授信融资项下的有关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本公司承担。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9. 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2015年2月17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5]第210089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保荐机构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报告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详见2015年2月17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0. 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14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详见2015年2月17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5]第210088号《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保荐机构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详见2015年2月17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1. 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关于天津滨河创新科技有限公司2014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关于天津滨河创新科技有限公司2014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专项说明》详见2015年2月17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5]第210091号《关于天津滨河创新科技有限公司2014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2014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核查意见》。详见2015年2月17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2.会议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会议同意聘任沈飒女士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沈飒回避表决,朱烨东系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沈飒简历请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详见2015年2月17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3.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1)会议同意选举赫喆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如股东大会同意选举赫喆先生担任公司董事,则选举赫喆先生担任原董事杨阳先生担任的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会议同意选举赵学荣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如股东大会同意选举赵学荣女士担任公司董事,则选举赵学荣女士担任原董事蔡迎女士担任的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赫喆、赵学荣简历请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详见2015年2月17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4.会议以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度津贴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度津贴为人民币8万元(税前)。独立董事白涛、赵燕、宁家骏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15.会议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董事长2015年度薪酬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董事长2015年度薪酬人民币38万元(税前)。

朱烨东回避表决,沈飒系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详见2015年2月17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6.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14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绩效考核管理办法以及高级管理人员2014年度实际任务完成情况,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2014年度向高级管理人员支付的薪酬合计329.63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详见2015年2月17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7.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会议同意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详见2015年2月17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8.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于2015年3月10日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于该股东大会上审议本次董事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详见2015年2月17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3、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4、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2014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核查意见。

5、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6、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7、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8、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天津滨河创新科技有限公司2014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9、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2月17日

附件:

《公司章程》修改对照表: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5,635,561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16,979,102元
第十八条 公司系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各发起人以变更基准日……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25,635,561股。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图: 序号 股东 所持股份(股) 股权比例 1 沈飒 28,546,459 22.72% 2 陈绪华 17,896,438 14.24% 3 蔡迎 15,316,273 12.19% 4 其他股东 63,876,391 50.85% 合计 125,635,561 100.00%	第十八条 公司系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各发起人以变更基准日……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25,635,561股。 2014年12月,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向刘开同、董书倩、刘运龙、天津滨河数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及杨承宏、赫喆、谢晓梅、周惠明、张伟、吴红心发行股份共计32,853,990股,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58,489,551股。 2015年3月,公司以201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58,489,551股为基数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转增158,489,551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316,979,102股。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图: 序号 股东 所持股份(股) 股权比例 1 沈飒 57,092,918 18.01% 2 陈绪华 35,792,876 11.29% 3 蔡迎 30,632,546 9.66% 4 其他股东 193,460,762 61.04% 合计 316,979,102 100.00%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25,635,561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25,635,561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316,979,102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316,979,102股。

个人简历:

沈飒,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出生,北京大学经济学院金融专业硕士,中共党员。曾任北京奥德映真计算机技术有限公司销售经理、方正奥德集团公司大客户部销售总监、北京北大青鸟计算机智能技术有限公司营销副总监、优利系统(中国)有限公司金融行业销售经理,现任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运营总监。沈飒女士长期从事政府、金融行业的市场开发及销售的管理工作,具有丰富的政府、金融行业的市场开发及销售管理经验,与各级政府采购中心、各大金融机构、国内外硬件设备厂商保持着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沈飒女士为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票28,546,459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朱烨东先生为夫妻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处罚,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中总经理的任职资格。

赫喆,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年出生,毕业于辽宁科技大学,本科学历。2002-2009年,担任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门经理。现任公司销售总监。赫喆先生持有公司2,111,689股,是公司股东蔡迎女士之子,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处罚,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中董事的任职资格。

赵学荣,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出生,中国人民大学财务会计专业本科毕业,高级会计师。曾任香港伟仕集团北京伟仕科技发展公司会计、北京奥德映真计算机技术有限公司财务主管、财务部经理、北京北大青鸟计算机智能技术有限公司财务经理。从事财务管理工作近20年,具有丰富的IT类企业财务核算与管理经验。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赵学荣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监事任宏军先生为夫妻关系,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处罚,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中董事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2657　证券简称:中科金财　编号:2015-005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召开情况: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5年2月15日在公司天枢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5年2月5日以电话、邮件方式通知各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孟庆涛主持,出席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14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 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对《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发表了审核意见,认为:2014年年度报告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2015年2月17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 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14年度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5]第210092号),公司2014年度主要经营指标情况如下:营业收入为1,098,367,226.38元,比上年增长7.39%;利润总额为84,581,082.80元,比上年31.97%;净利润为78,875,397.31元,比上年增长40.54%;资产总额为2,337,012,951.71元,比上年增长65.59%;归属于上市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1,501,107,899.39元,比上年增长113.17%。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 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发表了审核意见,认为:董事会制定的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中关于分红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 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对《2014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审核意见,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董事会编制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准确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6. 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14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对《2014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了审核意见,认为: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董事会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真实、准确的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5年2月17日

证券代码:002657　证券简称:中科金财　公告编号:2015-007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1.2012年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52号文《关于核准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中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公司于2012年2月20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745.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2.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383,90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39,712,000.00元《承销及保荐费用共41,212,000.00元,其中2011年度已预付1,500,000.00元,本次扣款39,712,000.00元)后,已缴入募集资金专户的股款为人民币344,188,000.00元。扣除公司为本次股票发行所支付的股份登记费及上市初费、审计费、律师费、信息披露等费用合计人民币10,454,482.76元(其中支付费用10,554,392.89元,减去期间收到银行存款利息99,910.13元),实际募集股款为人民币333,733,517.24元。

以上新股发行的募集资金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2年2月23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2)第(210034)号验资报告。

2.2014年非公开发行配套募集资金

经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218号文《关于核准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刘开同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1,733,568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2.67元/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65,999,986.56元,扣除财务顾问承销费17,000,000.00元及其他发行费用1,240,654.99元,募集配套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47,759,331.57元。

以上非公开发行的配套募集资金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4年12月3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4)第(211369)号验资报告。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2012年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90,923,300.40元;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120,777,767.13元;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5,484,987.26元。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27,517,436.97元(其中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34,600,000.00元)。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公司2014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63,349,806.57元,其中:影像集中作业平台V2.0项目使用13,142,418.80元、IT服务综合业务管理系统使用7,109,082.35元、智能银行渠道整合平台V1.0项目使用8,687,601.19元;使用基础组件支撑平台V2.0项目、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影像集中作业平台V2.0项目和IT服务综合业务管理系统项目的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34,410,704.23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014年度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35,964,425.33元,其中:票据自助受理系统项目使用11,131,486.47元;使用超募资金(含利息)24,832,938.86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014年度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为2,055,877.45元。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54,273,106.97元,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156,742,192.46元,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7,540,864.71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30,259,082.52元(其中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29,000,000.00元)。

2、 2014年非公开发行配套募集资金

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公司2014年度使用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239,400,838.80元,其中:支付天津滨河创新科技有限公司股东股权转让款239,400,000.00元,付手续费838.80元。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配套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8,413,341.76元(含利息收入54,848.99元),其中活期专户余额413,341.76元,定期存款余额8,000,000.00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的相关要求制定并修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依照该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专款专用。

根据该制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2012年3月22日,公司和保荐机构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海淀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运村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玉泉路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运村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科技园区支行等五家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签订了6个募集资金专户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于2012年9月24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科技园区支行签订了"票据自助受理系统项目"专户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于2013年11月6日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玉泉路支行签订了"智能银行渠道整合平台V1.0项目"专户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统一简称"协议")。2014年12月3日,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北京银行魏公村支行签订了配套募集资金专户储存三方监管协议》。协议中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所有的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均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公司募集资金账户明细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账户类别	账号	项目名称
招